

雲南傣族地區上座部佛教概說

方興

上座部佛教流傳在我國西南邊疆的傣族、布朗、阿昌、瓦族等地區，在教義、戒律、宗教儀式和經典等方面，都保持部派佛教的某些特徵，因此，對傣族上座部佛教的研究，不論是對原始佛教、部派佛教的研究和藏傳佛教比較研究，還是對我國少數民族文化的研究，都具有十分重大意義。

一、傳入的時間

對於上座部佛教何時傳入我國傣族地區，學術界有不同的認

識。最早的說法，竟在公元之前。最晚的說法，是公元十五、六世紀。但比較可信的時間，應是公元六至八世紀。其根據有以下四點：

1. 根據近代緬甸出土的文物中，已有五世紀巴利語佛經的殘本。覺音長老於斯里蘭卡用巴利文編纂三藏經典後，帶了全部三藏到緬甸打端傳教、並分別流傳到蒲甘、阿拉干地區，特別是下

緬甸的勃國，很早就奉信上座部佛教。考勃國與泰國中部的墮羅鉢底國，同屬孟族建立的國家。我國傣族與孟族，文字、曆法、風俗習慣類似。在這兩個民族的密切交往中，佛教從孟族傳入我國傣族地區，時間應在五世紀以後的數百年內。又據勐混總佛寺保存《佛陀史話》的記載：佛教從緬甸孟族地區傳入我國西雙版納，取代該地原有祭祀祖先的社神，建立第一所佛寺瓦巴姐寺，其時是公元六一五年。

2. 據本世紀三十年代末，修理勐海總佛寺時，發現大殿左邊中柱頂端，有一塊刻有傣文的銀片上刻有：「此總佛寺於祖臘歷十三年（公元六五一年）破土動工，三十三年落成，舉行開光法會，以悶干丙君為首的全勐百姓布施興建，為護持佛法，求功德圓滿」。又據勐景洪（即景洪場）曼各寨的高僧祜巴說：「在一千多年前，緬甸有一個酋長，叫皈阿索，皈依了佛教，在今宣慰街和大勐籠各建了兩座埋葬佛骨佛髮的白塔。當時沒有佛寺，就住在

山上，每天下場傳教。人們稱他爲「帕填」，意即山上的和尚。這

裏說的「一千多年前」，相當於公元六至八世紀之間。

3. 據建於公元七六六年「南詔德化碑」的碑陰，有「大將軍賞二色綾袍金帶趙龍細利」一行。史學界一致認爲「趙龍細利」，是位在南詔任職的傣族將領。一般寫爲「召龍細利」。「召龍」是傣族語的固有詞，意爲「大官人」，官階屬三品，屬西雙版納最高政權機構議事庭中，「八大臣」（傣語八大卡員）的一種。「細利」則爲梵文的譯音，意爲吉祥如意，在梵文中多用於宗教，也用於人名或官員之名，表示吉祥。於此可見，佛教在七六六年之前，已傳入西雙版納，而且在統治階級中已具有很大的影響。

4. 傣族曆法與緬甸曆法，建元時間，都在公元六三八年，兩族曆法不少基本概念相同，如九曜、十二宮、二十七星宿等名稱，從語言上都可以看出是梵語或巴利語的借詞。可以推知，當時在中南半島的孟族是採用印度曆法。傳播印度文化的使者是佛教徒，印度曆法，隨着上座部佛教一起傳入我國傣族地區。這個傳入的時間應在六三八年之前。

根據上述四點，可以確定上座部佛教傳入我國傣族地區，應在公元六至八世紀。以六世紀爲起點，是從傣曆建元六三八年推知出來的；以八世紀爲終點，是以南詔德化碑爲印証的。佛教最早傳入的地區，應是西雙版納一帶，大約在緬甸蒲甘王朝國主阿那律陀定佛教爲國教之後，逐漸傳入。德宏一帶，佛教傳入要晚一點，不過最晚也不會晚於十四世紀。

佛教傳入之後，與地方原始宗教發生激烈的鬥爭。傳說中傣族古代領袖八沙木底，甚至宣佈讓佛吃屎。佛教徒不得已，只好拿蜜蜂的屎（蜂蜜）供佛。又有谷魂婆婆與佛鬥爭的故事，流行於民間。這都說明了佛教最初傳入，曾遭到巨大的反抗。但佛教教義與原始宗教相比，無疑是一種先進的完美的精神力量，終將取代原始宗教，深入社會，深入民間，獲得衆多的信徒，出現了後

特稿

雲南傣族地區上座部佛教概說……方興……3

因明入正理論通釋（續）……單培根……13

道元論佛性（續完）……阿部正雄著……17

法海拾貝……王雷泉譯……

華嚴宗的哲學思想……蔡惠明……20

菩薩修實相度衆生……智銘……22

日本山妙法寺舍利塔落成紀實……明暘……25

「大智度論」集粹之七十三——

永懺樓隨筆之九十四——

名醫與我（續完）……智銘……34

虛雲和尚（續）……馮馮……39

佛教文藝

談佛說在家具足弟子修法……智銘……34

錄 目 期 第 內 特 載

目 錄

筆 講	佛 教 文 藝
談佛說在家具足弟子修法	「大智度論」集粹之七十三——
名醫與我（續完）	永懺樓隨筆之九十四——
虛雲和尚（續）	菩薩修實相度衆生

封面：鎮江焦山定慧寺參道

面裏：焦山定慧寺遠眺

底裏：定慧寺大殿之十六羅漢圖

封底：定慧寺大殿

來村村皆有佛寺的繁榮局面。

二、傳入路線和派別

我國雲南省西雙版納傣族自治州，德宏傣族，景頗族自治州和孟連、耿馬、元江、新平四個自治縣，以及臨滄、滄源、雙江、鎮康、金平、景東、景谷等縣，分佈着八十餘萬傣族人。自古以來，他們的祖先，生息繁衍在這塊肥沃的土地上，對開發祖國的西南邊疆作出重大貢獻。

雲南地理特徵是多山多水，從北而南的高黎貢山，怒山、雲嶺、把全省分割成幾片。金沙江、怒江、瀾滄江，在縱谷間蜿蜒南行。這些山進入雲南海拔四千多米的高度時，越往南越矮，到了雲南高原的西端，逐漸形成衆多傣語叫做「勐」的山間盤地，這就是傣族人的家鄉。這一塊塊羣山環抱的小盤地，氣候炎熱，雨量充足，土地肥沃，風景秀麗，蘊藏着豐富的動植物和礦物資源。不少考古學家和農學家都認為傣族是我國最早種植水稻的民族之一。長期以來，人們把西雙版納稱為「滇南的糧倉」。其產量之高，質量之優，居全國多族之冠。

傣族世代全民信奉上座部佛教。此部佛教是阿育王之子摩哂陀，率領四位長老和一位沙彌，在提婆南毗耶、希沙統治時期（公元前二五〇—前二一〇），傳入僧迦羅（今斯里蘭卡），建立僧團。國王把王家花園布施給僧團，建立著名的大寺，成為比丘僧團的中心。公元前一世紀伐多伽摩尼，阿巴耶，修建一座無畏山寺，獻給大寺比丘摩訶帝須。公元三世紀末，摩訶舍那裏，建立祇陀寺，獻給古哄帝須。從此斯里蘭卡的僧團，便分為大寺、無畏山寺、祇陀井寺三大派。但它們都屬於上座部佛教，宗奉的經典，同為巴利文三藏。

上座部佛教與我國漢語系佛教關係密切。公元四一〇年法顯訪問了獅子國，在無畏山寺住了兩年。四三四四年獅子國比丘尼鐵

薩羅等到建康（今南京）為慧果等三百餘人受比丘尼戒，在我國建立比丘尼僧團。公元五世紀前期，大寺派覺音長老用巴利文寫的《善見律毗婆沙》，於五世紀後期傳入我國，被譯成漢文流通。在我國流傳的「衆聖點記」佛滅年代說，就是根據這部書的。

公元五世紀，上座部佛教向中南半島及東南亞的其他一些地區和島嶼傳播，在公元六至八世紀又傳入我國雲南省傣族地區。於是按照這個方向傳播的佛教，統稱為南傳上座部佛教。

佛教傳入傣族地區的路線，是從斯里蘭卡傳入蘭那（勐潤），再從蘭那傳入緬甸景棟等地，然後再傳入我國雲南省邊疆地區。

在蘭那君主帕雅莽來時代，以應達班約為首的一些比丘到斯里蘭卡大寺求法。學成回到蘭那建立第一座大寺派佛寺——蓮花塘寺。大寺派代表上座部中的保守派。他們對教義的解釋，嚴格保持原義，不許有絲毫的變動。在戒律方面不許寺院僧規有鬆弛現象，甚至連細節的戒條都要嚴格遵守。蓮花塘寺派在傣族地區建立的寺院，自稱為「擺罷」（罷洛波，蓮花塘寺的簡稱）。一三六年蓮花塘寺派以雅那卡皮拉長老為首的七百比丘，於清邁景棟及其附近地區傳教，在景棟建立寶象寺，接着就進入西雙版納西定布朗山區和勐遮、勐海、勐混等傣族地區。後來以達班雅為首的比丘到斯里蘭卡和蒲甘學習，這批比丘學成回蘭那後，另建一座佛寺名花園寺。這派僧侶主張教化民衆，佛事活動，應當改革，傾向無畏山寺派。無畏山派雖在基本教義是屬於上座部的，但思想上比較開放，象揻子部等部派學者，都可以在那裏居住和講學，大乘學者也可以在那裏居住和傳教。大寺派對無畏山派這些作法始終堅持反對的態度。由於花園寺的僧人傾向於無畏山派，因此與蓮花塘寺在戒律的解釋上發生嚴重的分歧，於是分成兩派。凡是花園寺傳教的教區和寺院，都稱為「擺孫」，可譯為花園寺派。由花園寺長老西卡班善為首先的一批僧人到景棟傳教，在景棟建立了紅井寺。於一三七三年傳入西雙版納的大勐龍、景洪、

勐罕等沿瀾滄江兩岸地區。

流行於西雙版納的「擺罷」和「擺孫」兩派，都是從蘭那傳入的。古代蘭那即今天泰國清邁、景海一帶。我國傣族稱該地區爲「勐潤」，稱那裏的泰人爲「泰潤」，因而從那裏傳來的佛教，就稱之爲「潤派」。潤派的「潤」字，與傣允文（蘭那文）的「允」字，在漢語中是一個字。現代人們在譯成漢語時，已習慣於這兩個不同漢字的使用，就不再作改動。

一千七百年前，從緬甸瓦城傳入德宏及保山地區的傣族、崩龍族、阿昌族等民族地區的佛教稱爲擺庄。此派教義與戒律與潤派的擺孫派相似。寺院建於村寨中心的熱鬧地帶，僧人生活舒適，可以食肉、乘車、騎馬，可披毛呢袈裟，睡臥可用被褥，也可以自由出入民家。信衆見到佛爺沒有嚴格禮節，可以自由談話，只以供養飲食爲宗教義務。因此這派在德宏地區，得到更多的信衆。由於此派與潤派傳入時間較早，分佈地區廣，經典齊全，教制完善，成爲傣族地區上座部佛教的主體。

一八九四年由緬甸仰光傳入德宏州芒市及瑞麗縣少數崩龍族村寨的左抵派，戒律非常嚴格，僧人衣食清苦。身上只披黃布袈裟，坐臥不用被褥，無故不出寺門，不入民宅。行走赤足，住離村寨較遠的寺院，絕對禁止殺生、飲酒。在家信衆不准吸煙、飲酒、不准從事煙酒鐵器生產及貿易。除可以飼養一隻報曉的公雞外，不准飼養家畜家禽。由於戒律嚴格，此派信衆較少。此派規定僧人住在一個寺內，不得超出規定的時限。到了時限，就由大佛爺率領僧衆到外面雲遊一段時間，然後移居另一佛寺中。後來一部份僧衆不遵守這一規定，常住在一個寺內，於是從此派中另分出一派叫多列。多列派又分成達拱旦、蘇特曼、瑞竟、緬座四派，影響甚微。

上述史實說明，傣族上座部潤派、擺庄、左抵、多列四個派別的形成，與斯里蘭卡三大派和傳入的路線有着直接的聯繫。

三、傣文與刻經術

上座部佛教的傳入，使傣族由蒙昧跨進文明時代，因爲傳播佛經和天文曆法需要文字，傣族人民依巴利文創制了傣文。早在公元六世紀，西雙版納及孟連縣一帶就有傣曆文。這種文字在當時傣族地區和泰國，老撾、緬北稱爲「多沓姆」，意即經書文字，由佛寺逐步推廣到官場和民間。從起源來看，是作爲佛經書寫工具使用的。它不僅使用於我國西雙版納傣族地區，同時也使用於泰國的清邁和緬甸的景棟。在清邁稱爲傣允文，或清邁傣文，也稱蘭那文。在景棟稱爲傣痕文。傣曆文、傣允文（蘭那文），傣痕文，名稱雖異，但在字母的形式，以至拼寫法，正字法都是一樣的，所以說實際上是一種文字，也就是人們通常說的「經書文字」，或「經典傣文」。衆所周知，世界上大多數文字形式的傳播，擴散與宗教有着密切的關係，如阿拉伯字母與伊斯蘭教，拉丁字母與基督教，斯拉夫字母與東正教，印度字母與婆羅門與佛教。同樣傣曆文是依據印度婆羅門字母演化而來，這是學術界所公認的。至今，傣曆文在老撾、泰國北部和我國傣族地區，仍然被稱爲經典文字，專用於佛教經典的書寫。

此外，德宏傣族，景頗族地區與及景谷、滄源、雙江、耿馬、鐙康等縣的部分地區中使用的文字稱傣哪文，現稱德宏傣文，創制和使用的時間，約在十四世紀。用這種文字刻寫的佛經，在傣族佛經中佔第二位。在德宏的瑞麗縣和瀾滄、耿馬縣一部分地區中使用的文字稱傣絅文。在紅河的哈尼族、彝族和金平縣的傣族中使用的文字稱傣端文，亦稱金平傣文。以上兩種傣文，僅在少數僧人中使用，使用地區不廣，佛經也不多。這四種傣文都是從印度字脫化而來的，和巴利文的讀音和順序基本一致。

由於佛經的傳播，促進了傣族刻經術的發達。傣文三藏，有

貝葉手刻本和棉紙抄本兩種。貝葉刻本稱爲「貝叶經」。貝葉，是貝多樹（棕櫚類木本植物）的葉子。貝葉經製造的工序：

1. 制葉：先將貝葉從樹上剪下來，七八葉或十來葉疊在一起，用兩塊平板夾住，壓上石頭。幾天後取出再用圓木棍在葉上滾壓，直到葉面平滑爲止。然後再用木板夾住，用石頭壓上幾天，取出剪齊。其長度約一尺五至二尺，寬度二三寸。

2. 刻寫：將貝葉放在特製的木架上，用鐵筆刻寫。這種鐵筆，傣語叫「勒章」，是一根小長圓木，頂端鑲一鐵塊，狀如截玻璃刀上的金剛鑽。一個熟練的人，在葉上刻字，比在棉紙上用竹筆書寫的速度，要快二三倍。每片貝葉，可正反面書寫。刻寫好之後，塗以乾炭粉，擦上油再用軟質的紗布，將葉面揩淨，字跡就清楚地顯露出來了。

3. 裝冊：每刻完十來葉，待經書內容告一段落，疊成一冊，壓平穿孔，穿上細麻繩，然後在經冊的邊緣上，塗上金粉，漆上金漆，就是一冊貝葉經了。一部長篇的經典，要有十多冊，或三十三冊。每部經要用綢布包好，裝在精緻的木盒裏，既美觀又不易損壞。

佛教的傳入，給傣族帶來了文字和刻寫術，使傣族文化有了劃時代的發展，對我國西南邊疆少數民族的開化具有非常重大的意義。

四、傣文三藏

傣文三藏，是我國傣族文字音譯和意譯的巴利語三藏，我們今天對傣族和其他幾個民族社會發展、歷史、宗教、語言、文化、藝術、天文、曆算、醫藥等方面進行研究的重要資料。這對加強民族文化的研究和國際文化交流，都是十分重要的。傣文三藏，經部有五大部：

1. 長部：相當於漢譯的《長阿含經》。共有三十四經，比漢譯

多四經。其中最重要的是《大般涅槃經》，詳細記述釋迦牟尼佛臨終前後一週的情況。

2. 中部：相當於漢譯的《中阿含經》。共一百五十二經，比漢譯本少七十二經。

3. 相應部：相當於漢譯的《雜阿含經》。共有二千八百八十九經，比漢譯多一千三百六十二經。其中最著名的《轉法輪經》，是釋迦牟尼佛成道後第一次說法的記錄。

4. 增支部：相當於漢譯的《增一阿含經》，巴利文有二千三百零八經，傣文僅譯出一百餘經，漢文譯出四百七十二經。

5. 小部：漢譯全缺，傣文譯有十五種：

- (1) 小誦：包括七篇念誦的短經。
- (2) 法句：分二十六品，四百三十二頌。
- (3) 自說：分八品，二十二個故事。
- (4) 如是語：長行與偈頌結合，有一百一十二篇。
- (5) 經集：分五品，七十二小經。
- (6) 天宮事：分七品，八十三個故事。
- (7) 餓鬼事：分四品，五十一個故事。
- (8) 長老尼偈：有一千二百七十九偈。
- (9) 長老尼偈：有五百二十二偈。
- (10) 本生經：有五百四十七個佛本生的故事。
- (11) 義釋：是《經集》的註釋。
- (12) 無碍解道：敘述阿羅漢的證知。
- (13) 譬喻。
- (14) 佛陀史：記敘佛陀的二十四個故事。
- (15) 行藏：記敘佛陀過去行十波羅密的二十五個故事。

在傣族地區，《本生經》中的《維摩多羅本生經》流傳最廣，無論在佛事活動，或日常生活，文化藝術、風俗習慣等方面，都有很大影響。

傣文律藏有三部：

1. 經分別：分爲波羅夷和波逸提二品。波羅夷品，是比丘戒

解說，有二百二十七條。拔臘已戛四條，與漢傳《四分戒本》四波羅夷完全相同。波逸提品，是比丘尼戒解說，有五百條。此外，

還有闡明制定戒律的緣起和誦戒儀式等。

2. 捷度：分大品小品二部。大品有關佛傳，雨安居。冬季住茅棚、大樹下十天苦修、醫藥、僧服等十章。小品有羯磨、減淨、臥具、儀法、佛典結集等十二章。

3. 附篇：是《經分別》、《捷度》的補充解釋。

傣文論藏有七部：

1. 法聚論 2. 分別論 3. 論事：此書否定二百五十二個不同問題。
4. 人施設論 5. 界論 6. 雙論 7. 發趣論

三藏以外的典籍譯成傣文的有《島史》，是最早用巴利文寫的

一部錫蘭編年史，提供許多早期佛教的史料。《大史》，大名著，敘述公元前前三世紀至公元六世紀的一部大史詩，錫蘭人視爲三大國寶之一。《小史》，達摩揭帝著，是《大史》的續編。《清淨道論》，覺音著，是南傳上座部佛教一部最著名的論著。

傣族僧人的著品有《釋迦牟尼佛巡遊世界記》，篇幅二十二冊貝葉經，記述了西雙版納許多地名的來歷和風土人情。《納貫》，是關於各地地名的專著。《大納摩滅經》，是一部巴利語傣語術語對照詞典。甚至連反對佛教的《谷魂婆婆》都收入。說明傣文三藏內容十分豐富，它是中華民族文化寶庫中一顆燦爛奪目的明珠。

傣文三藏從譯文和語言上考察，大致有三類：
1. 基本上全用傣語譯出，僅夾雜少量巴利語的詞匯，誦讀起來男女老幼人人能懂。如簡本十三冊的《維先達拉》和《千瓣蓮花》等書。

2. 傣語、巴利語各半，如小品經中的《瑪哈瓦戛經》，十世書的《芥沙西乍經》等。

3. 全部巴利語，用傣語併讀，相當漢語系佛經中音譯的咒文。如《沙達經》、《戛姆瑪娃扎經》等。

五、政教合一

佛教在傣族地區，首先取得統治階級的支持。如第一代召片領叭眞已獲得「至尊佛位」的稱號。召片領及其議事庭，借佛教之助推行其政策法令。他們多在佛教節日決定重要政治措施，或任免下級官員，藉以提高政策法令的權威。西雙版納傣文《泐史》記載：一四五七年第十三代宣慰使三寶歷傣，接受天王冊封繼位時，官員們均詣總佛寺，面對三寶宣誓。誓畢，除將誓詞載入《大事記史冊》外，還將誓詞抄文焚燒於咒水中共飲。通過宣誓活動，可以加強統治集團內部的凝聚力，對邊區的安定與發展起了促進作用。

封建統治者還以佛教爲媒介，與鄰國緬甸聯姻，發展友好關係，進行文化交流。如西雙版納第十九代宣慰使刀應勐娶緬甸調吾王朝的金蓮公主爲妻。調吾王派遣僧團隨同公主前來宏揚佛法，帶來了全套巴利語系傣文三藏和佛像、法器等物。爲了留名於世，以金蓮公主之名，在景洪修建了一批塔寺，使佛教在該地區有了進一步的鞏固和發展。

西雙版納封建領主最高政權機構是「議事庭」，傣語叫「司廊」。議事庭下屬一級的行政單位叫「勐」。西雙版納共有三十四個勐。勐以下還有「隣」、「播」、「火西」，最基層的村寨叫「曼」。每一級的政權單位，皆有類似「司廊」形式的政權機構，逐級執行司廊的命令和法律，於是形成以司廊爲中心的封建統治網。統治階級爲了借用佛教的力量，規定佛教也成立與政權相應的組織機構。西雙版納最高一級寺院，建立在行政中心宣慰使所在地的總佛寺，其左右又有「瓦扎棒」和「瓦專董」兩個大寺，形成一組佛寺中心，統轄西雙版納全部寺院。大佛寺的「祜巴勐」，就是全區佛

教的最高領袖。規定新上任的宣慰使宣誓就職，或任命勦級以下的土司時，都必須到這裏舉行宗教儀式。西雙版納所屬各勦，設勦的總佛寺，統一管理全勦的宗教活動，批准寺院主事人選，祜巴以上僧職的晉升。勦以下的佛寺，要與行政區相應，建立中心佛寺，主持本地區較大的佛事活動，負責監督所屬各寺比丘持戒情況，考核和批准沙彌晉升為比丘等事宜。各村寨的佛寺，負責召集比丘於每月初一、初八、十五、二十三到中心佛寺集中，集體舉行自姿儀式。與行政機構行使職權一樣，佛寺也行使自己的職權。上級佛寺對下級有指揮、批准、撤銷其決定的權力，下級佛寺對上級則有請示報告的義務。每一級佛寺都與同級政權組織相適應，其基層佛寺也與村社組織保持密切聯繫。一切基層宗教活動，都以村社為單位舉行。這一嚴密佛寺組織體系與封建政權牢固地結合在一起，形成「此有故彼有」的相互依賴的關係。使佛教在統治階級中生了根，然後又借用統治階級的力量在全民推廣。將農村自給自足的自然經濟和古老的農村公社制度與上座部佛教教義結合在一起，從而使佛教成傣族全民族信仰的宗教，長時期以來，一直保持巨大的影響。

六、全民出家

傣族人的習慣，一生下來就請佛爺取乳名、寫八字、算星象。

在西雙版納及孟連、耿馬等縣的男子，到七、八歲左右就要到寺院裏去學經、皈依三寶、起法名。傣語叫柯勇，漢譯為學童，穿俗裝，每天早晨和晚上在寺裏學經，白天回家。經過半年的學習，合格者可以集體或個別舉行剃度儀式受沙彌戒，正式出家。傣族男性，過去從兒童時代起，都要經過一段脫離家庭的寺院生活。出家時間，少則三個月，經過一個雨安居，多則數十年。過去寺院是傳佈文化知識的教育機構。少年出家為僧，除學習佛學知識外，還可以學習文化。到二十歲左右，大多數沙彌，經過一定的

儀式，還俗離寺，回家參加生產勞動。少數人年滿二十歲後，願意留在寺內繼續深造，就要受比丘戒。受比丘戒後，可以當寺院住持，或講經法師。過了一段時間，這部人願意還俗的，經過一定的手續，可以隨時捨戒還俗。真正願意終身出家為僧者，那是極少數的人。寺院這些人，按照僧級，逐步予以晉升，成為終身比丘，不再還俗。對還俗的人，根據其出家時僧級的高低，在俗名前加上不同的稱號，表示社會地位的不同。如當一般和尚還俗的，在俗名前加「邁」字，「邁」意為新，表示已成新人。當佛爺還俗的，在俗名前加「康朗」二字，大佛爺還俗，稱「康朗弄」意為「大康朗」。當過祜巴，因特殊原因還俗的，稱為「康朗廳」。凡獲得「康朗」稱號，表示有一定的學識修養，在社會上有較高的地位。獲得祜巴一級的僧人，本來就不多，因此「康朗廳」的人數很少。祜巴一般不再還俗，所以「康朗廳」在社會上很有威望。西雙版納的寺院肩負着傣族人民文化教育的任務，出家當和尚被認為接受文化教育的時期。沒有當過和尚的人，就意味着愚昧，受到社會的歧視，往往連對象都找不到。遑論其它，因此在西雙版納等地，當和尚是一生中不可缺少的一環。

七、僧級

傣族上座部的僧人，根據其戒臘，修持、學識的差別劃分為若干僧級。西雙版納潤派僧級有八級之多。

1. 帕：帕是對出家人的泛稱，一般用於十六、七歲以下的出家人。年幼出家的兒童，通常被稱為「帕因」。住在寺內，每日到村中化齋，並參加寺內勞動。主要跟佛爺學習文化、誦讀經書。在當教育不普及的情況下，寺院是普及文化的唯一場所。對年紀較大的年輕出家人，稱為「召帕」，或「帕弄」。經過多年的教育，文化知識和寺院規矩達到一定水平者。

2. 都：年滿二十歲，受過比丘戒的即可擢升為「都」。取得都

的僧級後，方有資格主持佛事活動，擔任寺院住持。當了住持的「都」，則被稱為「都弄」（大比丘）。如果是勐一級的寺院的住持，則尊稱為「都弄勐」。「弄」是大的意思，「勐」是舊日的行政區劃，如勐海、勐臘等，一般指地方而言。

3. 祜巴：意為「親教師」、或「長老」。指能刻苦研鑽經典，宏法利生，嚴守戒律者。晉升祜巴的手續相當嚴格，除經上級佛寺批准外，還必須認當權頭人，或召勐（土司），或召片領（宣慰使）為教父。經召勐或召片領及同級議事庭的推薦，通過隆重的晉升儀式，才能獲得「祜巴」的稱號。主持勐議事庭所在地的中心佛寺，或西雙版納宗教事務的祜巴，稱為「祜巴勐」，如全區最高宗教領袖。為西雙版納宣慰街大佛寺的祜巴勐，五十年代曾任全國佛教協會副主席。

4. 沙密：意謂息惡行善的人。譯為「沙門統長老」，與漢地古代「沙門統」的職位相似。

5. 僧伽羅闍：意為「僧王」。據傣族地方誌記載，在歷史上西雙版納曾經有過僧王制度，但為時不久。到了近代只保留了這一僧級的名稱，相當於僧主長老。

6. 帕召祜：直譯為「佛師」，意譯為「闡教長老」。屬於學識淵博，精通教義、嚴淨昆尼，德高望重的高僧。

7. 松廸：意為「善慧」，意譯為「僧正長老」。過去王儲繼位前出家當和尚的稱號。

8. 松廸、阿伽摩梨：意譯為「善慧最上」。與召片領有血親關係的人，才能獲得此級。過去只有召片領的兒子召孟捧巴，得此稱號。

沙密以上五個僧級的人數很少，一個勐或一個地區僅有一二個人可以得到沙密的僧級。至於松廸、或松廸、阿伽摩梨的僧級，能獲及的人，實為鳳毛麟角。

德宏和耿馬、臨滄等地區的潤派僧級，自下而上分為七級，

即門召、廷召、沙彌召、賞召、胡馬召、松廸召、阿伽摩梨召、與西雙版納僧制相當。每個稱謂後加「召」字，表示尊敬之意。

擺庄和多列兩派僧級，一般分為召當、召丈、早悶、早吉、內拉多五個等級。

德宏地區在家信衆，依據其向寺院佈施之多寡，分別授予坦木、帕戛、淡賴，提亞等不同等級的稱號。西雙版納的在家信衆，依其還俗後在俗名前加的標誌，表示其宗教地位，不再劃分等級。

僧級表示僧侶在社會和佛寺中的不同地位，下級僧侶要服從上級的意志。小和尚除外出化齋外，還要幹割草、砍柴、挑水、燒水，侍奉老和尚等雜活。這種等級森嚴的僧級，常常激起下級僧侶不滿。因此，在傣族民間流傳着很多嘲弄大佛爺的笑話傳說。西雙版納民間有一組叫做《岩蘇、岩西、岩批格》的人物故事，其中岩蘇就專以老佛爺為嘲弄對象。對佛教的虔誠信仰和對宗教勢力的辛辣嘲諷，常常統一在一個人的身上。如有的身佛爺的人，也向人們笑着轉述岩蘇的故事。這是對合理部份的信仰與不合理部份反抗的一種矛盾統一的體現。

八、塔寺遍佈

早在明朝中期（十五世紀）傣族地區，已是「寺塔遍村落」（《西夷風土記》）。傳說傣族地區，先有佛塔，後有佛寺，說明塔在寺先。但到後來寺比塔多，現在沿邊疆一線每個傣族村子，幾乎都有佛寺。每一個中心佛寺旁，都建有佛塔。也有幾個村子聯合起來建造一座佛塔，座落在佛寺鄰近。也有在離佛寺較遠的地方，單獨建一座佛塔。佛塔的式樣，有八角形「須彌座」式，有圓錐體狀的。一般由塔利、塔身和塔基三部份組成。塔基多作四方形，每一方有佛龕，內刻佛像。塔利猶如一串由大到小的冰糖葫蘆，上貼金箔。頂上有塔針，直上雲天。有的佛塔，是一組羣塔，中

間一座主塔，四周有四個、六個乃至八個小塔圍繞。如景洪大勐籠的曼飛龍筍塔，就這樣的一組羣塔。此塔建於一二〇四年，中間主塔高一六·二九米，八方有八座小塔。塔形呈葫蘆狀，與不遠山頭一座佛塔，遙遙相對，十分壯觀。德宏瑞麗縣的姐勒大金塔，也是一組羣塔，其規模比曼飛龍筍塔更為雄偉，人們漫遊在這些佛塔之旁，彷如置身於梵天佛國之中。

傣族的佛寺建築，十分精美。西雙版納的佛寺座落在農家竹樓之間，使人有鶴立鷄羣之感。德宏一帶的佛寺，層層重疊的屋頂，頂端懸掛瓔珞，在太陽的照射下，金光閃閃，輝映在青山綠水之中，點綴了祖國的河山，更加秀麗。傣族的佛寺，一般大殿、僧舍、鼓房三部份組成。大殿之後為鼓房，鼓房後或兩側是僧舍。四周圍以矮牆，形成一座長方形的寺院。大殿坐西朝東，面積約四、五百平方米，屋頂有較大的坡度，微作曲面，上蓋紅色長方形瓦片。殿正中靠後處為佛像，供奉釋迦牟尼佛塑像。殿中大柱和四周的圍牆，畫有佛傳和本生的故事。大殿是宗教活動的主要場所。鼓房內置一大鼓，每月七、八、十四、十五的傍晚，擊鼓鳴鑼，據說有鎮鬼的作用。僧舍是欄干的建築，內分比丘宿舍、學經室，一般僧人宿舍。

傣族地區自古以來就是內地與中南半島的交通要道，特別在元明兩代這條要道十分繁榮，因此傣族地區是漢地與中南半島文化滙集點。傣族地區寺院大殿的建築風格多與內地近似。如景宏的曼廣佛寺，大殿的下檐突出使拱斗，梁間使用駝峯，窗櫺木雕皆具有漢族建築風格。曼聽的石雕獅子，竟與內地的石獅一個模樣，這充份證明在歷史上漢傣兩族文化交流是非常密切。

在德宏地區，由於不是人人為僧，出家人雖然數量不多，但羣衆篤信佛教的程度，並不亞於西雙版納。這裏的羣衆基本是家家有佛堂，天天晚上，全家人集中到佛堂裏，誦經禮佛。老年人每天要到寺裏獻花拜佛。男子取得為「帕戛」的稱號，要舉行規模盛大的「做帕戛」法會。如果能在自己的姓名前冠上「帕戛」二字，就能取得很高的社會地位。「做帕戛」法會時，要建佛堂，塑佛像，製佛幡，造佛傘，出錢請人抄寫佛經，請和尚念經。還要殺牛宰豬，大宴賓客，歷時數日。作一次「做帕戛」法會，耗資巨大。一般經濟不富裕，做不起「帕戛」的人，只有大家聯合起來，

西雙版納的潤派佛教寺院的比丘，每日誦經禮佛，宣講佛陀本生故事，中午、晚上、午夜三次坐禪。衣食住行等方面，猶存

九、佛世遺風猶在

出錢請人抄佛經，獻給寺院，取得「坦木」（信衆）的稱號，也就心滿意足了。如果一個人到了老年，連「坦木」的稱號也沒有，就會被認為是一種恥辱。

十、佛教對傣族文化的影响

上座部佛教的傳入，給傣族帶來了印度的古代文明，在意識形態領域產生了劃時代的變革。表現在文字的創制和廣泛使用，語言中大量吸收梵語和巴利語的借詞，形成了以僧侶制度為主軸的民族教育體系；建立了系統的以計算為基礎的天文曆法；促進了文學藝術的繁榮，出現了數百部長篇敘事詩；形成了以潑水節為中心的民俗等等，為傣族文化帶來了巨大的影響。

在語言文字上：傣族文字是由於上座部佛教傳播的需要而創制的，可以傣曆文，又稱為「經書文字」。是屬於中南半島梵文變體的一類。為傣曆文最初的四十一個字母，表示列有七個元音字母和一個代韻母的字母，這與巴利文字母排列形式完全相同。在現代傣語裏還存有不少印度巴利語的借詞。如西雙版納出版的著名傣文長詩《召樹屯》中「母親」有巴利語mada和傣語mE運用，「生育」有巴利語phāsut和傣語köt運用，「池塘」有巴利語salla與傣語nen的運用。凡此種種，足以說明印度文化通過佛教的傳播，對傣族文化的影響是很深刻的。

在民俗上：潑水節的由來，與佛教有直接聯繫。但在民間流傳最廣的是頌揚七個善良婦女計除魔王獻身的故事，具有正義戰勝強暴的性質。在傣族民間還流傳着一些佛教傳入後遭到原始宗教反抗的故事。如贊哈的來歷，說贊哈始祖叭滿與佛祖講經說法相對抗，用歌聲把羣衆從佛寺中吸引出來。《谷魂婆婆》，為了要與佛祖比高低，把自己（糧食）體形隱匿起來，民間頓時發生饑荒，人們無心信佛。佛祖只得向她認輸，將她請出來，使羣衆渡過災難。這些故事都產生在傣族生活的土壤裏，具有濃郁的風土氣息，凝聚了傣族人民的智慧，體現了傣族人民的勇敢精神。

佛教三大語系，我國齊全。對漢藏語系佛教研究，已逐漸引起人們注意，但對傣族佛教研究的學者，還是寥若晨星。本文將傣族佛教作一概述，希望引起學者的重視，加強這方面的研究，使傣族文化在中華民族的文化寶庫中能放一異彩。

在曆法上：傣族的曆法許多專用名詞都譯自梵文。傣曆着重推算的特點，與印度古代曆法同屬一個類型。如傣曆文獻《曆法

星卜要略》中，有傣曆與佛曆換算法。又如傣曆的幾個重要節日，潑水節、關門節、開門節，都是佛教節日。傣曆的推算與頒佈權都屬於佛寺，傣曆的紀元紀時法是掌握在僧侶手裏，可見傣曆是伴隨着佛教的傳入而開始使用開來的。